

(一) 國中、小各校先進行校內初選，各組參賽作品以學校規模，未達 12 班各組 1 件，12 班~24 班各組 2 件，超過 24 班各組 3 件，請勿多送。

(二) 填寫參賽者及指導老師之基本資料(校名、姓名、組別)如附件1，並貼於作品反面右下角。

柒、經費來源：由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及嘉義縣政府專款補助。

捌、凡參賽作品之著作權歸主辦單位所有；主辦單位不辦理退件，並有使用、修改、攝影或編印權利，參賽作品若經舉發涉及抄襲等具體事實者，取消其資格。

玖、獎勵方式：

一、由各組別評選優秀作品名額及禮券如下：

組 別	第一名	第二名	第三名	佳 作
國小 中年級組	1 名	2 名	3 名	6 名
國小 高年級組	1 名	2 名	3 名	6 名
國中組	1 名	2 名	3 名	6 名
禮券	2000 元	1500 元	1000 元	500 元

各組前三名及佳作，得獎學生頒發獎狀及禮券鼓勵之，指導老師前三名給予嘉獎乙次，佳作頒發獎狀鼓勵之。(縣府得視需要增加獎項)

拾、一般規定：

- 一、請學校積極辦理競賽活動，並於活動前密集宣導，使學生充分明瞭「拒毒、抗毒、反毒、防毒」之意義及活動宗旨，並將校內各作品集中展示，以擴大宣導效果。
- 二、參賽作品應遵從智慧財產權之相關規定，不得抄襲、剽竊他人著作，若經查獲，取消得獎資格，追回禮券(獎狀)。
- 三、僅接受個人作品，恕不接受團體創作；參賽作品恕不退件，若有需要請參賽者自行備份留存。
- 四、曾經參加其他任何展覽或比賽之得獎作品，不得參賽。

拾壹、本活動辦理完畢後，相關工作人員依「嘉義縣國民中小學校長教師職員獎勵基準」及「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校長/教師成績考核辦法」核予敘獎。

拾貳、本實施計畫奉核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附件 1

110 年度反毒教育四格漫畫比賽

學校名稱	
參賽組別	組
學生姓名	
作品主題	
指導老師	

附件 2





嘉義縣政府 嘉義縣衛生局 嘉義縣毒品危害防制中心 ~關心您~ 廣告